

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履行职权，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将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换届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6 月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积极组织筹备换届相关工作，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 1 名，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监事会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并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同日，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确保了公司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名称	议案
1	2023 年 4 月 7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年产 1200 吨调味配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2023 年 4 月 11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2023 年 5 月 16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的议案》
4	2023 年 6 月 1 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	2023 年 8 月 7 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	2023 年 10 月 17 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7	2023 年 11 月 30 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相关事项的监督检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依法列席董事会会议，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听取公司各项提案和决议，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管理、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违规经营情形；董事会全面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级管理人员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够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会计制度及相关准则，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经公正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

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以及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审阅了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审阅了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良好的贯彻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起到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编制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

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交易违法违规行为。2023 年度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八）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审核，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不存在信息披露违规的情形。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认真学习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定和政策，不断提高公司监事会的工作能力和效率，继续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职尽责，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积极作用，加强对重大事项的监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8 日